

家具问题

这是一则名人的小故事。据说,居里夫妇结婚时,他们的会客室里,只摆着一张简单的餐桌和两把椅子。后来,居里的父亲打算再送他们一套家具,考虑到如果添置了沙发或软椅,就需要有人去打扫,在这方面浪费时间未免太可惜了,于是,居里对新婚妻子说,“不要沙发可以,我们再添一把椅子怎么样?客人来了也可以坐坐。”“要是爱闲谈的客人坐下来,又怎么办?”居里夫人提出反对意见。最后他俩

决定,不再添置任何家具。

还有一个小故事,是我身边的一位朋友。也是在他结婚的时候,他和准新娘飞到广州,精心挑选了一套昂贵的新家具,光那张德国原装进口席梦思床,就花了六万多块,还有西式餐桌、酒柜、餐椅,还有考究的沙发、地毯,把一个小家塞得满满当当。为了讨新娘子喜欢,朋友还特意在阳台装了一个藤制秋千架,方便妻子晒太阳、喝下午茶。

也就是几年的工夫,那

些家具全都成了鸡肋,食之无味弃之可惜。朋友现在逮着谁就问:“我们家书房里那个大摇椅你要不要?”前不久,他们家又在装修,中间发生了许多不愉快的争执,朋友抱怨家里连个走路的地方都没有,一大堆破烂玩意也不扔掉;妻子则埋怨他冲动消费,喜新厌旧。他们俩,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最后算了一笔账,为了家具问题,花费时间,花费金钱,还花费唇舌,太不划算了。

文/舒平

但奇怪的是,好像我们大多数人在婚姻伊始,都习惯在诸如家具问题、装修问题上大做文章,而往往忽略了对家庭氛围、良好家风、家庭气场的构建,以致家成了豪华宾馆,却并不让人留恋。其实,与其让物质的东西占据我们过多的时间、空间、精力,不妨试着做一做“减法生活”,减去家庭婚姻中不必要的开支、应酬、争吵,也许,适时地让生活简单一下,会更有助于纯净情感和寻找智慧。



心 箱

慧心:心理咨询师

信箱:huixinrexiang@163.com

每周一下午2:30—4:30

女友只肯同居不肯结婚

慧心老师:

你好。有件事我非常为难。和女友相识两年后,我提出结婚,她不肯答应,但同意搬到我的公寓里同住。转眼,我们同居三年多了,除了没有那张结婚证外,一切都和普通夫妻没什么两样。我们很相爱,她对我很好,我也从心里依恋她。三年里,我数次提起结婚,她都低头不语。眼见着我们都三十挂了一了,父母天天催促我们快点结婚。前几天我又提出结婚的事,她突然就哭了,问我能保证永远不抛弃她和将来的孩子吗?女友是单亲家庭长大的孩子,八岁那年,父亲因外遇抛弃了她们母女。我知道她心里有阴影,但没料到如此巨大。我该如何让她明白我和她父亲不是一种人呢?

——东 山

东山读者:

你好。在你女友心里,父亲因外遇而抛弃她和妈妈这个阴影,显然尚未得到积极有效的处理。虽然你们很相爱,但是她内心对这份关系并没有十足的把握,无法建立起足够的安全感。与其说她是对你没信心,不如说是对自己没信心。也许,在她幼小的心里就种下了这样的观念:因为我不够好不够乖,所以爸爸不要我了。如果陪伴她的成人没有及时处理好她这种不合理信念,那么这个信念就会伴随她一路成长。

父母婚姻的失败不可避免成为她内心的阴影。也许她会觉得,如果不结婚,就不存在背叛和抛弃,这样反而有安全感。她问你永远不抛弃她和将来的孩子吗?她用了抛弃这个词,这折射出,在她内心,觉得自己不够好,不配拥有你永远的呵护,你很可能会在某天抛弃她。一个成熟自信的女子,她会问,你能保证我们永远不会分开吗?分开的原因,有许多种,也许是我认为你不够好,也许是你认为我不好,也许是我们都变了。

你让她明白你和她父亲不是一种人意义不大,因为你自己也无法保证真的就永远不发生外遇。她父母结婚时,也是想白头到老的吧?故意外遇的人总是少数。生活充满变数。我想,你能做的就是耐心等待,给予她充分的温暖和自由自在,并在等待中帮助她疗伤。春风化雨润物细无声般地逐渐改变她内心的信念,父亲离开她不是她的错,不是妈妈的错,甚至不是父亲的错,帮助她在内心原谅父亲,和过去做一个告别。帮助她找到肯定自己的点,让她知道自己有多可爱,多值得被爱。

当她内心足够强大时,她才有信心步入婚姻。那时她是主动的,而不是被动的。如此,当你们的婚姻出现这样或那样的问题时(没有不出现问题的婚姻),她就有能力面对和处理。我想,不妨给老人做做工作,先暂时缓一缓,催促太紧,很可能把她吓跑。

一份好的亲密关系是具有相当大的疗伤力量的,你写这封信来,就说明你是一个温厚善良的男人。再耐心一点,等等她,相信你们一定会幸福的。

慧 心

面对打折如何hold住

林女士来电说,最近商场里促销打折热闹非凡,女儿天天吵着带她去扫货。但她觉得孩子并不缺衣服,她想咨询下午茶的读友,如何引导孩子理性消费呢?

下期话题

女儿要上一年级

欣欣妈妈来电说,开学后,欣欣就上小学一年级了,她想咨询下午茶的朋友,该如何让欣欣尽快适应新的学校生活呢?

——小 虫

淑怡小结:

换季打折时,我的经验是购买平日不舍得买的衣服,我买过一件全兔毛里的尼克服,原价11000元,我是3500元买的,非常划算。当然,在有了这件衣服后,衣橱里其他冬装穿着的机会就少了。所以,我的观点是,除非有需要,否则衣服尽量少买,既能省钱,又能保证衣橱的整洁,同时为环保做出一份贡献。

——绿 萝

价比高的衣物。举个简单的例子,我曾贪图便宜花四百元买了一个原价两千多元的包包,但这个拿在手里的包包我根本没机会用,一直扔在衣橱里。这个包包的性价比就很低,因为根本无用。相反,我有一条花费近两千元的连衣裙,虽然一分钱的折扣都没有,但我已经穿了三个夏天,且每年夏天穿它的天数都在30天左右,性价比就很高。引导孩子理性消费,就要把握好购买性价比高的衣物这个原则。

我女儿20岁了,喜欢漂亮衣服。15岁开始,她的衣服都是自己买,很便宜的那种,比如30元一件的T恤。几年下来,破破烂烂的衣服堆了一橱子。前年开始,我有意识地在换季打折时带她去逛街,购买有品质的衣服。品牌衣服即便打折也比地摊衣服贵很多,她起初很心疼,说一件裙子的钱她可以买好几件衣服。但后来她慢慢体会到,有品质的好衣服,她喜欢得会比较长久,穿起来也比较有型。现在,她依然会买地摊衣,但数量明显少了。我觉得,换季打折时,给自己和孩子添置几件品牌衣服,是提升品位的好选择。

——芝 麻

打折时最好购买T恤、羊毛衫、

茶友支招:

孩子知道在打折时去买衣服,这本身就是理性消费。我女儿喜欢某种品牌的衣服,蛮贵。夏初带她去买衣服时,她看好一套,价格近千元。我和她商量等打折时再买,她撅着嘴但也同意了。前几天带她逛街时,正赶上这个品牌的一部分夏装五折,虽然她之前看中的仍未打折,但打折区域里也有她喜欢的,最终挑选了两套。以一套的价格买两套衣服,而且也很漂亮,女儿说以后都等打折时再买。

——张女士

趁换季打折时购衣,是非常划算的,应当肯定和鼓励孩子,需要引导的是扫货这个观念。即便是打折,也应按需所买,如果不管不顾只因为便宜就买回来,只能造成浪费,也就违背了省钱的根本目的。不妨和孩子一起梳理一下,衣橱里需要添置哪些衣服,如果确实不需要添置的,那就不买。问题是,做妈妈的必须以身作作则才好,否则,就无法说服孩子理性消费。

——兰 心

理性消费的一个原则是购买性

买断工龄款属于夫妻共同财产吗

王女士咨询:

我和丈夫于1986年结婚,我们共有房产一套,汽车一辆。2010年底,我丈夫所在的单位被卖出而与职工解除了劳动关系,单位一次性给了我丈夫20万元的“买断工龄款”,其中包括经济补偿金和经济补助金。我想请问,如果我起诉离婚,这“买断工龄款”是否作为夫妻共同财产进行分割?

律师观点:

“买断工龄款”不应作为夫妻共同财产分割,而属于夫妻个人财产。“买断工龄款”实际上是一种“失业补偿金”,是指用人单位基于劳动者对其所做的贡献,

在劳动者失业后为了保障其基本生存需要而给予的一次性补偿款。这种补偿与劳动者平时正常性的工资收入、奖金补贴等劳动报酬有着本质的区别。对劳动者来说,买断工龄款是劳动者以放弃长期稳定的劳动期待收入为代价换来的,同时,在竞争激烈的现代社会,劳动者失去工作也就等同于生存面临危机,这使买断工龄款具有较强的专属性,因此“买断工龄款”不应作为夫妻共同财产分割,应当属于夫妻个人财产。

《婚姻法》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一方因身体受到伤害获得的医疗费、残疾人生活补助费等费用为夫妻

一方的财产。虽然“买断工龄款”“辞职补偿金”等特殊而又常见的财产形式未在新修改的婚姻法中提及,但从该法第十八条第二项的规定来看,体现了将一些具有严格人身专属性的财产不作为夫妻共同财产而作为夫妻个人财产的立法思想。如将夫妻一方的“买断工龄款”“辞职补偿金”等作为夫妻共同财产予以分割,有悖于公平合理的法律精神。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印发全省民事审判工作座谈会纪要的通知(鲁高法〔2005〕201号)明确说明,所谓买断工龄款,即用人单位一次性对职工进行

经济补偿,职工获得补偿离开工作单位,从此单位不再对职工负担经济责任所支付的款项。买断工龄款的结构构成比较复杂,主要是对职工放弃工作岗位后对职工今后生活所提供的一种基本保障,性质上类似养老保险金,这种款项是与特定人密不可分的,应当视为一种个人财产,一般不宜作为共同财产分割。

俗话说,一日夫妻百日恩。即使感情破裂要离婚,夫妻之间均应该互谅互让,合情合理分割财产为宜。

解答人:王崇利(高级律师)
咨询信箱:
wdal66@163.com



家事·法律顾问

